

秘密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5〕308号

签发人：袁永红

关于四川太极大药房 2015年上半年基础管理的整改通知 2015年第15号

四川太极大药房：

按照集团公司关于基础管理的总体要求，为督促各公司严格执行管理制度，改进工作程序，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股份公司基础管理现场检查组于2015年7月29日对你司进行了现场检查，现将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以及整改意见通知如下：

一、2014年末整改情况（财务方面）

- 1、费用分析还应进一步的改进，突出重点并提出改进措施。
- 2、仍有科目做帐串户现象发生。
- 3、财务的签字手续不完善。

二、2015年上半年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采购方面

1、采购合同与附件装订在一起后未盖骑缝章。

2、采购协议签订不完善：

(1) 协议中部分地方留空，没有完善。

(2) 部分协议或合同修改的地方对方已盖章，但我司未盖章。

3 未根据股份下发文件中核定的金额及时对集团工业增量返利进行挂帐；实际应收增量返利金额为 24.59 万元，现均未收到。

(二) 人事方面：存在未经审批录用财务人员的情况。

(三) 财务方面

1、租赁合同对私人的收条只有签名，没加盖指模印。

2、银行存款对帐调节表和银行对帐单没按每家银行各自分类存放，而按月份进行分类存放，不方便对银行调节表的查询。

3、存在长期未归还余额较大的个人欠款挂帐。

4、费用报销单等填写存在大写不规范，粘贴不规范，原始发票大小写不符和无经办人签字，有的付款单上存在财务负责人未签字现象。

(四) 质管方面：以股份公司质管部的具体通知意见为准。

(五) 零售方面

1、集采品种的到货率不能保证到 95%左右，分采、自采品种的到货率在 85%以上，到货率不符合检查考核标准。

2、部分厂家直配品种仍不能保证送货时间。

(六) 加盟药房

1、基础信息档案更新不及时。

2、甘孜、阿坝地区加盟药房未签订加盟协议。

三、整改意见

(一) 采购方面

1、合同协议与附件装订一起后必须要加盖骑缝章。

2、格式合同、协议的签订必须完整，要求不得留空。如

协议双方称谓、法人、电话等地方，协议或合同中均不得留空，双方无约定的，必须划掉；对方已盖章，但我司未盖章的情况协议入档保管时必须补盖。

3、集团工业增量返利应根据股份下发文件中核定的金额及时挂帐，如年底预先挂帐，挂帐金额与文件核实金额有出入的，应及时根据文件调整；必须安排专人负责跟进落实增量返利的收取及帐务冲抵。

（二）人事方面

按人事权限要求上报财务人员需求报告，同时做好财务等相关重点岗位人员储备。

（三）财务方面：

1、对私人的收条签名的同时应协商对方加盖合法的指模印，避免产生纠纷。

2、银行存款对帐，银行调节表对应的银行盖章的对帐单按银行帐号按月份累计存放。

3、对存在的个人欠款应及时的处理，以避免公司损失。

4、费用报销单的填写应规范化，经办人应签字，财务负责人应对付款签字确认。

（四）质管方面 以股份公司质管部的具体通知意见为准。

（五）零售方面

考核直配厂家目录内产品的到货率和配送情况。

（六）加盟药房管理

1、根据各加盟药房的具体情况，及时更新加盟药房基础信息档案。

2、尽快完成甘孜、阿坝地区加盟药房协议签订工作，杜绝经营风险。

四、其他

1、对于你司未有效落实整改 2014 基础管理检查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你司务必认真对待、及时整改，如在 2015 年底基础管理中仍存在未有效落实整改要求的，视情节轻重，

将对单位第一负责人、分管领导和部分负责人分别处以500-2000元的罚款。

2、请你司对本次基础管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尽快制定整改措施，及时全面进行整改，并于10个工作日内书面向股份公司管理部反馈问题整改结果。

特此通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9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年9月9日印发

拟稿：黄星明

核稿：黄星明
